

通 知

关于做好“五一”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“五一”期间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人员管理

1. 全体师生继续落实每日健康打卡，坚持“日报告”和“零报告”制度。

2. 全体师生遵守疫情防控规定，践行勤洗手、常通风、戴口罩、少聚集等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。按照“早预防、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”要求，主动加强健康监测，如发现疑似症状，立即报告所在单位，并及时就医。

3. 各单位做好假期离校师生有关信息的统计工作，动态精准掌握师生健康状况和出行去向，做到留校人数、离校行程轨迹等健康管理信息底数清、情况明。

4. 假期离校师生，不出国（境），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；旅途中注意做好自身防护，主动配合交通场站

做好体温检测、查验“健康码”，乘坐交通工具时全程戴口罩。

二、加强校园管理

1. 加强校门管理，对进出校园人员严格查验证件和健康码，检测体温，并做好来访人员信息登记。

2. 强化校园服务供给，开放教室、图书馆、实验室和体育场馆等，充分保障留校师生学习、工作和生活需求。

3. 优化校园环境，做好重点场所和公共区域的环境消杀。

4. 加强校园安全管理，确保师生身心健康、校园和谐稳定。

三、加强值班管理

1. 各单位要认真履行防控责任，按要求做好“五一”值班值守，确保全天候通信联络畅通。

2. 加强紧急突发事件信息报送，一旦出现紧急情况，妥善处置，及时上报。

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4月30日